

汕头万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汕头万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7年5月5日下午13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由于临时接到公司提议，为提高决策效率，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4月28日以电话通知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杜成城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的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；

公司根据目前自身实际情况及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着会计谨慎性原则，对应收款项会计估计进行的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此前各期已披露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根据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编制的财务报告能够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同意公司调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》；

因筹划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，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停牌至今。鉴于本次重组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募集配套资金，且交易对方涉及外资企业，独立财务顾问、法律顾问、审计机构、评估机构的尽职调查等工作量较大，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和完善，相关工作无法在 2 个月内完成。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——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规定，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8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继续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 1 个月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八日